

概 要

本概要旨在向閣下提供本文件所載資料的概覽，並應連同本文件全文一併閱讀。由於此為概要，其並不包含可能對閣下而言屬重要的所有資料。閣下在決定[編纂][編纂]前應閱讀整份文件，包括我們的財務報表及隨附附註。任何[編纂]均涉及風險。[編纂][編纂]的部分特定風險載列於「風險因素」。閣下在決定[編纂][編纂]前應仔細閱讀該節。

概覽

我們是誰

我們在電動低速車（「**電動低速車**」）市場佔據領先地位，致力於設計、製造與經銷戶外休閒及電動出行產品。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按收入計，我們於2025年在全球電動低速車行業中排名第一，市場份額約為10.9%。我們的多元化產品組合使我們能為戶外出行及休閒提供實用的解決方案。我們的業務涵蓋兩個分部：(i)電動出行產品，包括(a)設計用於社區及場內短途出行的電動低速車；及(b)電動兩輪車，包括電動自行車、電動滑板車及電動平衡車；及(ii)戶外特種車，亦稱為動力運動產品，包括全地形車（「**全地形車**」）與越野摩托車。我們的產品被設計用於社區短途出行、休閒運動、智慧出行及特種作業場景。

於2025年，我們超97%的收入源自海外市場，美國為我們的最大海外市場，貢獻收入的82.8%。我們的發展由擴大產品範圍、深化銷售網絡、提升品牌價值所推動。根據該策略，我們致力於不斷完善我們現有的產品組合及挖掘未來發展的潛在業務機會。自2022年我們推出電動低速車產品以來，我們的營銷網絡與多元化的品牌組合一直支持著我們電動低速車業務的快速增長，電動低速車收入逐年增加，由2023年的人民幣78.5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的人民幣812.3百萬元及2025年的人民幣1,957.5百萬元。

自成立以來，我們一直圍繞美國構建生產及運營網絡，業務覆蓋若干特定海外市場。依託管理團隊二十餘年的國際運營經驗，我們已在北美、東南亞及中國佈局業務，並在各區域建立本地化生產及銷售網絡。這一「中國+東南亞+北美」的一體化佈局，使我們能夠快速響應客戶需求、適應本地法規、開發貼合區域需求的產品，同時提供本地化銷售及售後支持。

我們的關鍵發展里程碑

本公司的業務起源可追溯至2004年，當時我們的主要發起人濤濤集團開始經營專注於全地形車及越野車的業務分部。本公司於2015年9月24日成立，隨後於2016年從濤濤集團收購相關庫存及機器設備。

我們最初專注於全地形車及越野摩托車的研發、生產及銷售。2017年，我們策略性拓展產品組合，並啟動電動滑板車、電動平衡車及電動自行車的量產工作，以把握電動出行行業湧現的新機遇。2022年，我們進一步拓寬我們的電動出行產品，推出電動低速車。

概 要

我們的品牌及產品

我們的品牌

我們針對不同用戶群體及渠道，構建了分層自主品牌矩陣，涵蓋DENAGO™、GOTRAX™、TEKO™及TAO MOTOR™四大品牌。該矩陣通過差異化定位與運營，實現核心客群精準覆蓋並形成品牌協同效應。

- **DENAGO™ — 高端、專業、高性能。**作為我們的主要品牌之一，DENAGO通過專屬經銷商網絡，聚焦電動出行及動力運動。該品牌專注於產品質量及設計，滿足關鍵市場中消費者的需求。我們通過與NBA、達拉斯網球公開賽、MotoGP及PGA展會等體育賽事及機構建立戰略合作夥伴關係，提升DENAGO的國際影響力，使DENAGO在競爭激烈的市場中實現增長，成功獲市場認可。該品牌還攜手Jack Link's等消費品牌開展跨界聯合推廣，提升品牌認知與用戶忠誠度。
- **GOTRAX™ — 新潮、環保、活力。**作為我們的大眾市場品牌，GOTRAX主要通過大型綜合商品零售商與線上渠道銷售。其圍繞現代、環保、活力出行的定位，已吸引超百萬電動出行愛好者群體。GOTRAX電動滑板車長期位列亞馬遜暢銷榜前十，多次獲得「亞馬遜暢銷品」及「亞馬遜之選」認證，並曾入選沃爾瑪年度玩具榜單首位。
- **TEKO™ — 智能、科技、時尚。**於2025年9月推出的TEKO是我們最年輕的品牌，旨在補充現有產品組合及深化北美市場滲透。TEKO以全國連鎖經銷商為目標客群，提供主打智能功能與時尚設計的產品。該品牌進一步完善我們在北美的電動低速車營銷網絡。
- **TAO MOTOR™ — 實用、趣味、動感。**作為溯源至創始階段的元老品牌，TAO MOTOR圍繞實用、趣味、動感性能定位，為大眾消費市場提供涵蓋日常通勤與戶外休閒的動力運動產品。TAO MOTOR是我們最早實施市場擴張的先行者，至今仍是追求多功能可靠出行解決方案的消費者的實用之選。

我們的產品

我們目前經營兩大主要業務板塊：(i)電動出行產品，包括(a)電動低速車，專為社區短途出行設計；(b)電動兩輪車，包括電動自行車、電動滑板車及電動平衡車；及(ii)動力運動產品，利用我們在全地形車及越野摩托車領域的經驗。

我們的國際佈局

我們在中國、越南及美國運營三大核心生產基地。在此基礎上，我們正構建以區域化生產及本土化供應為特徵的多區域製造體系。我們的三大核心生產基地定位不同，功能互補，使我們能夠把握不同市場的增長機遇，並為不同地區客戶提供高效服務。

市場機遇

我們產品組合的市場機遇受國際宏觀趨勢與多元化應用場景所驅動。在消費者生活方式改變、環保意識和技術創新的支持下，個人出行和商業應用的需求都在上升。

概 要

- **電動出行** 電動出行產品日益被視為一種具有低碳排放、擁有成本較低及停放便利等優勢的短途交通工具。在電動出行產品的細分品類當中，電動低速車市場（尤其在美國）快速增長。電動低速車是專為社區短途出行、商業營運及公共服務等特定場景設計的「微出行」車輛。該類車輛最高時速通常不超過每小時25英里，符合美國相關低速車輛法規要求，並合法獲准於特定公共道路行駛。電動低速車具有購置維護成本相對較低、操作簡便及環保等特點。因此，該類產品旨在滿足美國各類消費者的出行需求，包括中等收入消費者及老年社區居民。
- **動力運動**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全球動力運動市場由2021年的229億美元增長至2025年的293億美元，複合年增長率為6.4%，且預計到2030年將達到382億美元，2025年至2030年期間的複合年增長率為5.4%。這一快速增長態勢，主要由雙重需求驅動因素支撐。在娛樂方面，消費者對戶外休閒、越野運動及自然探險的需求日益提升。在功能方面，動力運動產品如全地形車可廣泛用於農業、畜牧業、應急救援及其他特種作業場景。娛樂和實用性的結合為該產品創造了廣泛而持續的增長軌跡。對於休閒用戶而言，電動全地形車的零排放和靜音運作可以使戶外體驗更加愉悅。對於功能性應用，電機的瞬時扭矩與智能控制提供了效率和精準性。

財務摘要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收入及盈利能力均實現持續增長。我們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2,144.2百萬元增至2025年的人民幣3,941.4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為35.6%。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的淨利潤分別為人民幣280.5百萬元、人民幣431.3百萬元及人民幣816.3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為70.6%。此增長勢頭延續至截至202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在此期間，我們的收入由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958.8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1,591.4百萬元，而我們的淨利潤則由同期的人民幣188.8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292.1百萬元。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淨利潤率維持在10%以上。

競爭優勢

我們認為，以下競爭優勢有助於我們的成功並使我們有別於同業：(i)一家致力於提供戶外休閒及電動出行解決方案的企業；(ii)支持海外市場滲透的廣泛網絡；(iii)綜合協同效應造就結構性成本優勢；(iv)多區域生產佈局助力核心市場深化運營；(v)精準市場洞察推動產品持續升級；(vi)前瞻性技術創新驅動價值創造；及(vii)具備相關海外經驗的資深管理團隊。

增長策略

我們擬採取以下策略進一步發展我們的業務：(i)擴大及升級我們的產品組合；(ii)深化及拓展我們的銷售網絡；(iii)提升品牌價值；(iv)強化生產佈局並深化供應鏈本地化；及(v)推動前瞻性技術創新。

概 要

我們的銷售網絡

我們已為我們的產品建立起廣泛的銷售網絡，包括(i)我們的經銷網絡，其中包括主要客戶（「主要客戶」）、經銷商及批發客戶，以及(ii)通過我們自營的直接面向消費者（「DTC」）網站及我們的原創設計製造（「ODM」）業務進行的直銷。我們的銷售網絡專注於按庫存生產（「BTS」）模式及採取多渠道營銷策略。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有關期間按銷售渠道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經銷網絡：								
主要客戶 ⁽¹⁾	748,004	34.9	837,075	28.1	652,030	16.5	328,233	20.6
經銷商 ⁽²⁾	262,482	12.2	711,528	23.9	1,847,925	46.9	962,520	60.5
批發客戶 ⁽³⁾	29,897	1.4	75,373	2.6	114,720	2.9	69,135	4.3
直銷：								
ODM	782,106	36.5	1,104,605	37.1	1,032,963	26.2	174,671	11.0
DTC網站 ⁽⁴⁾	321,757	15.0	248,048	8.3	293,792	7.5	56,864	3.6
總計	2,144,246	100.0	2,976,629	100.0	3,941,430	100.0	1,591,423	100.0

附註：

- (1) 我們的主要客戶主要包括(i)綜合商品零售商「GMS」，如沃爾瑪、Target、Academy及TSC及(ii)第三方電商平台。
- (2) 我們的經銷商主要包括與我們已訂立經銷協議的經銷商。
- (3) 我們的批發客戶主要包括向我們一次性下達批量採購訂單的客戶，我們未與他們訂立任何經銷協議。
- (4) DTC網站指我們自營網店。

生產

我們在中國、東南亞及美國營運多區域生產網絡，以積極支持我們的國際業務。我們的生產模式結合(i)內部研發及設計，(ii)內部生產若干核心零部件及(iii)國際供應鏈管理，使我們能夠跨區域協調產品開發及製造的關鍵階段。

研發

於2023年、2024年、2025年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的研發開支分別為人民幣87.7百萬元、人民幣125.5百萬元、人民幣123.4百萬元、人民幣27.3百萬元及人民幣29.0百萬元。我們的研發策略是創造技術來推動我們產品的發展，從而提供更好的駕駛體驗。我們的產品開發策略包括研發基於客戶需求及技術進步的電動出行產品及動力運動產品。我們的內部研發團隊採取措施擴展我們產品的可用功能及應用場景。

我們的客戶

截至2026年4月30日，我們建立了廣泛且地域多元化的客戶群體，遍佈超過90個國家及地區。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期間從五大客戶獲得的收入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065.4百萬元、人民幣1,454.9百萬元、人民幣1,370.4百萬元及人民幣318.3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49.7%、

概 要

48.9%、34.8%及20.0%。同期，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期間從單一最大客戶獲得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27.3百萬元、人民幣489.6百萬元、人民幣520.9百萬元及人民幣141.3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15.3%、16.5%、13.2%及8.9%。

我們的供應商

我們的供應商主要為我們的電動出行產品及動力運動產品生產所需的原材料、硬件及配件的供應商。於2023年、2024年、2025年以及截至202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向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172.9百萬元、人民幣785.5百萬元、人民幣514.1百萬元及人民幣166.3百萬元，分別佔同期我們總採購額的13.5%、27.1%、20.9%及22.5%。於2023年、2024年、2025年以及截至202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向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44.7百萬元、人民幣389.6百萬元、人民幣171.9百萬元及人民幣43.9百萬元，分別佔同期我們總採購額的3.5%、13.4%、7.0%及6.0%。

歷史財務資料概要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財務資料的財務數據概要，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未經審計)											
收入.....	2,144,246	100.0	2,976,629	100.0	3,941,430	100.0	958,845	100.0	1,591,423	100.0		
銷售成本.....	(1,344,740)	(62.7)	(1,944,650)	(65.3)	(2,315,223)	(58.7)	(592,403)	(61.8)	(932,501)	(58.6)		
毛利.....	799,506	37.3	1,031,979	34.7	1,626,207	41.3	366,442	38.2	658,922	41.4		
一般及行政開支.....	(109,041)	(5.1)	(152,873)	(5.1)	(179,804)	(4.6)	(45,872)	(4.8)	(79,909)	(5.0)		
銷售及營銷開支.....	(314,924)	(14.6)	(313,398)	(10.6)	(351,981)	(8.9)	(110,934)	(11.7)	(137,162)	(8.7)		
研發開支.....	(87,654)	(4.1)	(125,467)	(4.2)	(123,371)	(3.1)	(27,257)	(2.8)	(29,039)	(1.8)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16,786)	(0.8)	(4,766)	(0.2)	(24,952)	(0.6)	6,324	0.7	(11,303)	(0.7)		
其他收益.....	19,026	0.9	23,888	0.8	26,971	0.7	5,593	0.6	6,200	0.4		
其他收益淨額.....	13,626	0.6	32,786	1.1	(39,361)	(1.0)	19,878	2.1	(50,120)	(3.1)		
經營利潤.....	303,753	14.2	492,149	16.5	933,709	23.7	214,174	22.3	357,589	22.5		
財務收益.....	42,959	2.0	44,147	1.5	40,893	1.0	13,957	1.4	6,082	0.3		
財務成本.....	(12,263)	(0.6)	(23,070)	(0.8)	(27,347)	(0.7)	(6,170)	(0.6)	(8,019)	(0.5)		
財務(成本)/												
收益淨額.....	30,696	1.4	21,077	0.7	13,546	0.3	7,787	0.8	(1,937)	(0.2)		
除所得稅前利潤.....	334,449	15.6	513,226	17.2	947,255	24.0	221,961	23.1	355,652	22.3		
所得稅開支.....	(53,971)	(2.5)	(81,964)	(2.7)	(130,932)	(3.3)	(33,153)	(3.4)	(63,581)	(3.9)		
年／期內利潤.....	280,478	13.1	431,262	14.5	816,323	20.7	188,808	19.7	292,071	18.4		
其他綜合收益/(開支)												
海外業務的貨幣換算差額.....	(386)	(0.0)	10,836	0.4	(26,178)	(0.7)	(1,110)	(0.1)	(33,744)	(2.2)		
年／期內綜合收益												
總額.....	280,092	13.1	442,098	14.9	790,145	20.0	187,698	19.6	258,327	16.2		

概 要

收入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產生的收入來自(i)電動出行產品；(ii)動力運動產品；及(iii)其他。於2023年、2024年、2025年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2,144.2百萬元、人民幣2,976.6百萬元、人民幣3,941.4百萬元、人民幣958.8百萬元及人民幣1,591.4百萬元。

按產品劃分的收入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產品劃分的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未經審計)	
電動出行產品：												
電動低速車	78,500	3.7	812,304	27.3	1,957,465	49.8	427,496	44.5	969,772	61.0		
電動自行車	164,833	7.7	231,052	7.8	178,416	4.5	35,177	3.7	74,736	4.7		
電動滑板車	718,092	33.4	600,884	20.1	474,318	12.0	120,492	12.6	103,639	6.5		
電動平衡車	295,658	13.8	199,012	6.7	123,875	3.1	28,555	3.0	20,357	1.3		
其他電動出行產品 ⁽¹⁾	21,519	1.0	44,571	1.5	53,185	1.3	20,826	2.2	24,257	1.5		
小計	<u>1,278,602</u>	<u>59.6</u>	<u>1,887,823</u>	<u>63.4</u>	<u>2,787,259</u>	<u>70.7</u>	<u>632,546</u>	<u>66.0</u>	<u>1,192,761</u>	<u>75.0</u>		
動力運動產品：												
全地形車	620,427	29.0	737,818	24.8	754,722	19.1	221,201	23.1	262,534	16.5		
越野摩托車	122,560	5.7	186,796	6.3	187,881	4.8	69,360	7.2	79,948	5.0		
小計	<u>742,987</u>	<u>34.7</u>	<u>924,614</u>	<u>31.1</u>	<u>942,603</u>	<u>23.9</u>	<u>290,561</u>	<u>30.3</u>	<u>342,482</u>	<u>21.5</u>		
其他 ⁽²⁾	<u>122,657</u>	<u>5.7</u>	<u>164,192</u>	<u>5.5</u>	<u>211,568</u>	<u>5.4</u>	<u>35,738</u>	<u>3.7</u>	<u>56,180</u>	<u>3.5</u>		
總計	<u>2,144,246</u>	<u>100.0</u>	<u>2,976,629</u>	<u>100.0</u>	<u>3,941,430</u>	<u>100.0</u>	<u>958,845</u>	<u>100.0</u>	<u>1,591,423</u>	<u>100.0</u>		

附註：

(1) 其他電動出行產品主要包括電動全地形車及電動越野摩托車，例如GOTRAX K2 ELECTRIC DIRT BIKE及GOTRAX EVEREST ELECTRIC DIRT BIKE。

(2) 其他主要包括配件及頭盔。

毛利及毛利率

於2023年、2024年、2025年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的毛利分別為人民幣799.5百萬元、人民幣1,032.0百萬元、人民幣1,626.2百萬元、人民幣366.4百萬元及人民幣658.9百萬元，而我們的毛利率分別為37.3%、34.7%、41.3%、38.2%及41.4%。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產品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電動出行產品 ⁽¹⁾	503,454	39.4	676,015	35.8	1,278,418	45.9	265,971	42.0	519,688	43.6		
動力運動產品 ⁽²⁾	253,626	34.1	303,815	32.9	300,567	31.9	95,157	32.7	113,960	33.3		
其他 ⁽³⁾	42,426	34.6	52,149	31.8	47,222	22.3	5,314	14.9	25,274	45.0		
總計	<u>799,506</u>	<u>37.3</u>	<u>1,031,979</u>	<u>34.7</u>	<u>1,626,207</u>	<u>41.3</u>	<u>366,442</u>	<u>38.2</u>	<u>658,922</u>	<u>41.4</u>		

概 要

附註：

- (1) 我們的電動出行產品主要包括電動低速車、電動滑板車、電動平衡車及電動自行車，於往績記錄期間，其毛利率分別介乎約30%至50%、30%至40%、25%至35%及35%至45%。
- (2) 我們的動力運動產品主要包括全地形車及越野摩托車，於往績記錄期間，其毛利率分別介乎約30%至35%及35%至40%。
- (3) 其他主要包括配件及頭盔。

期內利潤

於2023年、2024年、2025年以及截至2025年及202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的利潤分別為人民幣280.5百萬元、人民幣431.3百萬元、人民幣816.3百萬元、人民幣188.8百萬元及人民幣292.1百萬元。

財務狀況表概要

	截至12月31日			截至4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總值.....	605,195	1,381,423	2,013,031	2,079,903
流動資產總值.....	3,182,289	3,157,166	3,893,206	4,097,020
非流動負債總額.....	64,424	58,726	145,311	158,806
流動負債總額.....	781,228	1,353,353	2,140,348	2,300,255
流動資產淨值.....	2,401,061	1,803,813	1,752,858	1,796,765
資產淨值.....	2,941,832	3,126,510	3,620,578	3,717,862

流動資產淨值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401.1百萬元減少24.9%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03.8百萬元，主要由於(i)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人民幣808.3百萬元，(ii)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人民幣271.4百萬元，及(iii)流動借款增加人民幣204.9百萬元，部分被存貨增加人民幣491.3百萬元所抵銷。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4月30日，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1,803.8百萬元、人民幣1,752.9百萬元及人民幣1,796.8百萬元，保持相對穩定。

資產淨值

我們的資產淨值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941.8百萬元增加6.3%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126.5百萬元，主要由於(i)年內利潤人民幣431.3百萬元及其他綜合收益人民幣10.8百萬元，及(ii)股份支付薪酬開支人民幣14.1百萬元及行使股份期權人民幣9.9百萬元；部分被(a)根據股份計劃回購股份人民幣63.8百萬元，及(b)股息人民幣217.7百萬元所抵銷。我們的資產淨值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126.5百萬元增加15.8%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620.6百萬元，主要由於(i)年內利潤人民幣816.3百萬元及(ii)於其他儲備確認的股份支付薪酬開支人民幣7.5百萬元，部分被(a)其他綜合開支人民幣26.2百萬元及(b)股息人民幣326.5百萬元所抵銷。我們的資產淨值由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620.6百萬元增加2.7%至截至2026年4月30日的人民幣3,717.9百萬元，主要反映截至202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利潤人民幣292.1百萬元，部分被股息分派人民幣163.6百萬元及其他綜合開支人民幣33.7百萬元所抵銷。

概 要

現金流量表概要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合併現金流量表的選定現金流量表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73,694	206,907	750,822	328,976	607,695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19,369)	(768,817)	(174,079)	108,704	(30,034)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1,543,629	(264,492)	(454,612)	280,624	(566,63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 (減少)	1,497,954	(826,402)	122,131	718,304	11,029
年／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2,706	1,649,015	840,755	840,755	962,20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率變動的 影響	8,355	18,142	(680)	21,014	(33,419)
年／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49,015	840,755	962,206	1,580,073	939,816

風險因素

我們的經營及[編纂]涉及若干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我們面臨的部分主要風險，包括但不限於：(i)全球貿易緊張局勢、反傾銷(「反傾銷」)及反補貼稅(「反補貼稅」)調查的啟動以及貿易關稅的提高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ii)我們的成功取決於持續創新及新產品成功推出，且我們可能無法預見或及時應對消費者偏好的變化；(iii)我們或會在電動出行產品及動力運動產品行業面臨激烈競爭；(iv)我們面臨與國際運營、投資及擴展相關的風險及不確定性；(v)我們或會面臨產品責任或保修索償，從而引致重大直接或間接成本，或可能經歷較預期更高的零售商退貨，而損害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vi)第三方指稱侵犯其知識產權的索償及其他訴訟或會對我們的業務產生不利影響；及(vii)我們面臨外匯風險。

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

自2023年3月起，本公司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董事確認，我們在任何重大方面均未有違反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規則及其他適用中國證券法律及法規的情況，且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並無就我們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的合規記錄須提請[編纂]關注的重大事宜。本公司董事確認及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受到中國證券監管部門施加的任何重大行政處罰或監管措施，且我們在所有重大方面均遵守了對我們適用的A股上市的相關法律及法規。基於獨家保薦人進行的獨立盡職審查，獨家保薦人並未發現任何事宜會導致其對本公司董事有關我們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合規記錄的確認存有疑問。

概 要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我們於期內或截至所示日期的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截至12月31日			截至4月30日 止四個月／ 截至4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回報率				
資產回報率	10.2%	10.4%	15.6%	4.8%
股本回報率	14.4%	14.2%	24.2%	8.0%
流動性比率				
流動比率	4.07	2.33	1.82	1.78
速動比率	3.16	1.44	1.02	0.99
資產負債比率	10.2%	16.0%	28.6%	27.6%

控股股東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曹先生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總額約67.41%的權益，包括(i)其全資擁有的中濤投資所持有的約41.27%及(ii)其直接持有的我們已發行股本總額約26.14%。曹先生的胞妹曹女士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總額約5.6%的權益，包括(i)曹女士作為我們員工持股平台眾久投資的唯一普通合夥人所控制的我們已發行股本總額約3.53%，(ii)其直接持有的我們已發行股本總額約1.38%及(iii)曹女士作為我們員工持股平台眾邦投資的唯一普通合夥人所控制的我們已發行股本總額約0.69%。據此，曹先生、中濤投資、曹女士、眾久投資及眾邦投資構成[編纂]前的控股股東集團。有關本公司控股股東集團之間關係及其於本公司持股的詳情，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及「主要股東」章節。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i)[編纂]未獲行使，(ii)根據2023年受限制股份激勵計劃並無發行新股份及(iii)自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其他變動)，曹先生及曹女士將繼續直接及間接(透過中濤投資、眾久投資及眾邦投資)控制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編纂]的投票權的行使。因此，曹先生、中濤投資、曹女士、眾久投資及眾邦投資將於[編纂]後繼續作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集團。

[編纂]

概 要

[編纂]

[編纂]用途

假設[編纂]為每股H股[編纂]，在[編纂]未獲行使的情況下，經扣除我們就[編纂]應付的估計[編纂]以及其他費用及開支後，我們估計[編纂][編纂]淨額將約為[編纂]。

我們目前擬將[編纂][編纂]淨額按下文所載金額作以下用途：(i)[編纂]淨額的約[編纂]或[編纂]，將用於擴大我們在中國及海外的生產設施，並提升我們製造基礎設施的自動化、效率及本地化生產支持；(ii)[編纂]淨額的約[編纂]或[編纂]，將用於豐富及擴充產品與服務組合，並將產品相關智能技術應用於產品；(iii)[編纂]淨額的約[編纂]或[編纂]，將用於擴大我們的銷售及服務網絡，重點在於提升品牌影響力、客戶忠誠度及區域渠道能力；(iv)[編纂]淨額的約[編纂]或[編纂]，將用於償還部分銀行借款；及(v)[編纂]淨額的約[編纂]或[編纂]，將用作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重大美國關稅事項與法律程序及其他訴訟

於往績記錄期間，於2023年、2024年、2025年及截至202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來自須繳納美國關稅的原產於中國產品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529.3百萬元、人民幣2,275.3百萬元、人民幣1,988.1百萬元及人民幣389.8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各期間總收入的約71.3%、76.4%、50.4%及24.5%。我們的電動低速車須繳納普通海關關稅及其他適用關稅，亦須遵守反傾銷及反補貼稅的現金保證金要求，而我們其他原產於中國的產品一般須繳納普通海關關稅及其他適用關稅。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進口我們原產於中國的全地形車、越野摩托車、電動滑板車及電動平衡車以及電動自行車至美國分別須繳納約40.0%、17.5%、35.0%及35.0%的總計關稅稅率。為降低我們與電動低速車相關的關稅風險，我們已於2024年底前停止向美國發運原產於中國的電動低速車成品，並重新配置我們發往美國的電動低速車生產安排，致使我們的越南基地目前生產電動

概 要

低速車車架及選定部件，而我們的北美基地則負責本地組裝。在泰國生產並出口至美國的全地形車及電動低速車將分別須繳納約15.0%及27.5%的美國合計關稅稅率。然而，我們的泰國生產設施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仍在建設中，尚未投產。因此，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從泰國出口任何產品至美國，亦無產生任何相關美國關稅。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我們並無涉及任何針對本公司或任何董事而提起的待決或威脅作出的訴訟、仲裁或行政程序，而此類程序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詳情請參閱「業務—美國關稅及貿易措施的影響」及「業務—法律程序及合規—法律程序」。

- **與反傾銷／反補貼稅保證金要求有關的糾紛。**於2025年8月，繼美國商務部及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的調查後，美國對若干原產於中國的低速個人交通工具分別實施291.04%及41.14%的反傾銷及反補貼稅令。在美國對若干中國原產低速個人交通工具徵收反傾銷／反補貼稅令後，美國海關及邊境保衛局（「美國海關及邊境保衛局」）就我們的美國子公司，濤車業有限公司（「濤車業」）的若干進口，要求支付估計反傾銷／反補貼稅保證金合共約9.0百萬美元，其後就相同金額發出預定損害賠償金索償。儘管濤車業目前的主要業務為銷售全地形車、摩托車及相關配件，但其於往績記錄期間亦曾將低速個人交通工具進口至美國銷售。因此，濤車業就該等進口須遵守反傾銷／反補貼稅令項下的現金保證金要求。根據我們的關稅法律顧問的意見，我們可能承擔的預定損害賠償金風險敞口應以我們提供的海關保證金為上限，即1,200,000美元（其中600,000美元已由我們以現金支付作為抵押）。相關進口涉及79項，於2024年11月1日至2025年1月3日進口的，原產於中國的低速個人交通工具的未清算報關單。濤車業已申請減免，並在美國國際貿易法院（「美國國際貿易法院」）提起訴訟，質疑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的裁定，而我們相信我們並無立即支付所要求保證金的義務。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全球貿易緊張局勢、反傾銷及反補貼稅調查的啟動以及貿易關稅的提高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業務—美國關稅及貿易措施的影響」及「業務—法律程序及合規—法律程序—與反傾銷／反補貼稅保證金要求相關的爭議」。
- **關稅分類爭議。**在另一事項中，我們的一家子公司高博有限公司（「高博」）就美國海關及邊境保衛局將若干懸浮滑板從「玩具」重新分類為「其他機動車輛」提出質疑，該重新分類導致產生約1.73百萬美元的評定關稅及《1974年貿易法》第301條（「301條款」）關稅。此事宜已根據於2026年3月9日登錄的協議判決正式完結，其後美國海關及邊境保衛局重新清算相關進口報關單，並退還先前已支付的約39,000美元。此事宜對本集團並無進一步的尚未解決、持續或或有的影響。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該程序已結束，且本集團就相關進口報關單並無未清償負債。
- **專利侵權申索。**於2025年1月，Razor USA LLC根據第337條向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提交針對多名應訴人（包括高博）的投訴，指控若干GOTRAX品牌電動自平衡車侵犯若干美國實用及設計專利。該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程序並不尋求金錢賠償，而是尋求貿易救濟；高博正在為該程序抗辯，設計專利指控已於2025年12月撤回，而新型實用專利侵權指控仍未解決。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和解會議尚未召開，且該案件仍處於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的審查中。

概 要

- **密蘇里州非正常死亡訴訟。**濤車業是一宗與越野摩托車相關的待決非正常死亡訴訟的被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原告尚未指明所索償的損害賠償金額，且和解討論仍在進行中。該索償受最高達1.0百萬美元的產品責任保險保障，且尚未發現未受保的風險。
- **紐約州人身傷害訴訟。**濤車業是一宗與越野摩托車相關的待決人身傷害訴訟的被告，在該訴訟中，原告尋求超過75,000美元的損害賠償。該訴訟正由保險公司指定的律師進行辯護，並受最高達1.0百萬美元的產品責任保險保障。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尚未發現未受保的風險。

股息

根據中國法律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3號——上市公司現金分紅(2025年修訂)》)及組織章程細則，在任何三個連續年度內，我們以現金形式累計分配的利潤應不少於最近三年實現的平均可分配利潤的30%。我們並無任何正式的股息政策或預設股息派付比率。於2023年、2024年、2025年以及截至202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向股東宣派的股息分別為人民幣164.0百萬元、人民幣217.7百萬元、人民幣326.5百萬元及人民幣163.6百萬元。我們的股息派付比率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約為58.2%、50.4%及40.1%。某一財政年度的股息派付比率，乃按該財政年度宣派的現金股息總額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同年度淨利潤，再乘以100%計算。

未來的利潤分配可以採用現金股息、股票股息或兩者相結合的形式進行。任何擬定股息分配均須由董事會酌情決定及經股東會批准。董事會可於考慮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營運需求、資本需求、股東利益以及董事會可能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後，建議未來進行股息分配。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我們的組織章程細則，任何未來淨利潤須首先用於彌補累計虧損(如有)，其後我們須將稅後利潤的10%撥至法定儲備基金，直至該基金達到我們註冊資本的50%或以上。因此，我們僅可在累計虧損(如有)獲彌補及法定儲備基金獲按要求撥備後，方可宣派股息。概不保證在任何年度將宣派或分派任何金額的股息。

[編纂]開支

[編纂]開支指就[編纂]產生的專業費用、[編纂]及其他費用。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基於[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我們應承擔的[編纂]開支估計約為[編纂]([編纂])，包括：(i)[編纂]費用[編纂]([編纂])；及(ii)[編纂]開支[編纂]([編纂])，該等開支進一步分類為：(a)法律顧問及會計師的費用及開支[編纂]([編纂])；及(b)其他費用及開支[編纂]([編纂])。約[編纂]([編纂])已計入或預期將計入我們的合併損益表，及約[編纂]([編纂])預期將於[編纂]完成後自權益中扣除。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產生的[編纂]開支為[編纂]([編纂])，其中[編纂]([編纂])於我們的合併損益表中確認，而[編纂]([編纂])則直接歸屬於股份[編纂]，並將於[編纂]後自權益中扣除。[編纂]開支約佔[編纂][編纂]總

概 要

額的[編纂]，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且[編纂]未獲行使。以上[編纂]開支為最後實際可行估計，僅供參考，實際金額可能與此估計有所不同。

在受國際制裁地區的業務活動

我們的海外業務營運受包括相關司法權區在內的各個主管部門實施的國際制裁管轄。即便如此，根據我們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的意見，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未進行任何主要受制裁活動或次級可制裁活動，且我們及我們的任何子公司均未被指定為受制裁目標或被視為受制裁交易方。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錄得對位於俄羅斯的若干客戶的銷售。所有該等客戶均經過篩查並確認未列於任何適用的制裁名單，亦非由受制裁目標擁有或控制。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對位於俄羅斯客戶的銷售額於2023年、2024年、2025年以及截至2026年4月30日止四個月分別約為人民幣112.9百萬元、人民幣100.3百萬元、人民幣46.6百萬元及人民幣4.3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相應期間總收入的約5.3%、3.4%、1.2%及0.3%。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向位於俄羅斯的10名、10名、11名及6名客戶銷售產品。該等銷售並未構成我們收入的重大部分，且該等銷售幾乎全屬基於訂單的交易，而非經常性或長期合同安排。

近期發展及無重大不利變動

美國產能

於2026年4月30日後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持續推進北美基地的建設及提升產能，以支持我們電動低速車業務的增長及提升本地化生產能力。隨著我們生產安排持續改善，於2026年6月，我們北美基地的電動低速車月產量超過8,000輛。

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直至本文件日期，自2026年4月30日以來，我們的財務或經營狀況並無重大不利變動，且自2026年4月30日以來並無發生任何會對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中的財務報表所示資料產生重大影響的事件。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財務資料概要

我們是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眾公司，已根據相關中國證券法律法規，披露了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於該日按照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的未經審計關鍵財務信息。我們已在本文件附錄一A中載入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的未經審計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該等資料已由我們的申報會計師——天健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按照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

我們的董事會成員(包括審計委員會)已收到並審閱本文件附錄一A所載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我們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的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C.2.1除外(有關詳情，請參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企業

概 要

管治」)。我們確認，我們不會因不刊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獨立中期報告而違反我們的組織章程細則、中國適用法律法規或其他監管規定。根據上市規則第13.48(1)條的附註，我們無意就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另行刊發中期報告。

我們的收入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713.3百萬元增加60.6%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750.9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電動低速車在美國的銷售額上升，此乃由於(i)美國市場對我們電動低速車產品的持續需求；(ii)我們的電動低速車經銷商網絡持續擴張，以及我們的美國DENAGO及TEKO品牌獲得更高的市場認可；及(iii)我們的電動低速車產品組合持續向更高價值型號優化。按地區劃分，我們來自美國的收入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37.9百萬元增加74.1%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328.8百萬元。

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80.0百萬元增加70.9%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62.3百萬元，主要歸因於電動出行產品(尤其是電動低速車)收入的增長。我們的毛利率由同期的39.7%上升至42.2%，主要歸因於我們的收入組合轉向電動出行產品，該等產品的毛利率通常高於我們的動力運動產品。

詳情請參閱「附錄一A — 未經審計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及「財務資料 — 近期發展及無重大不利變動」。